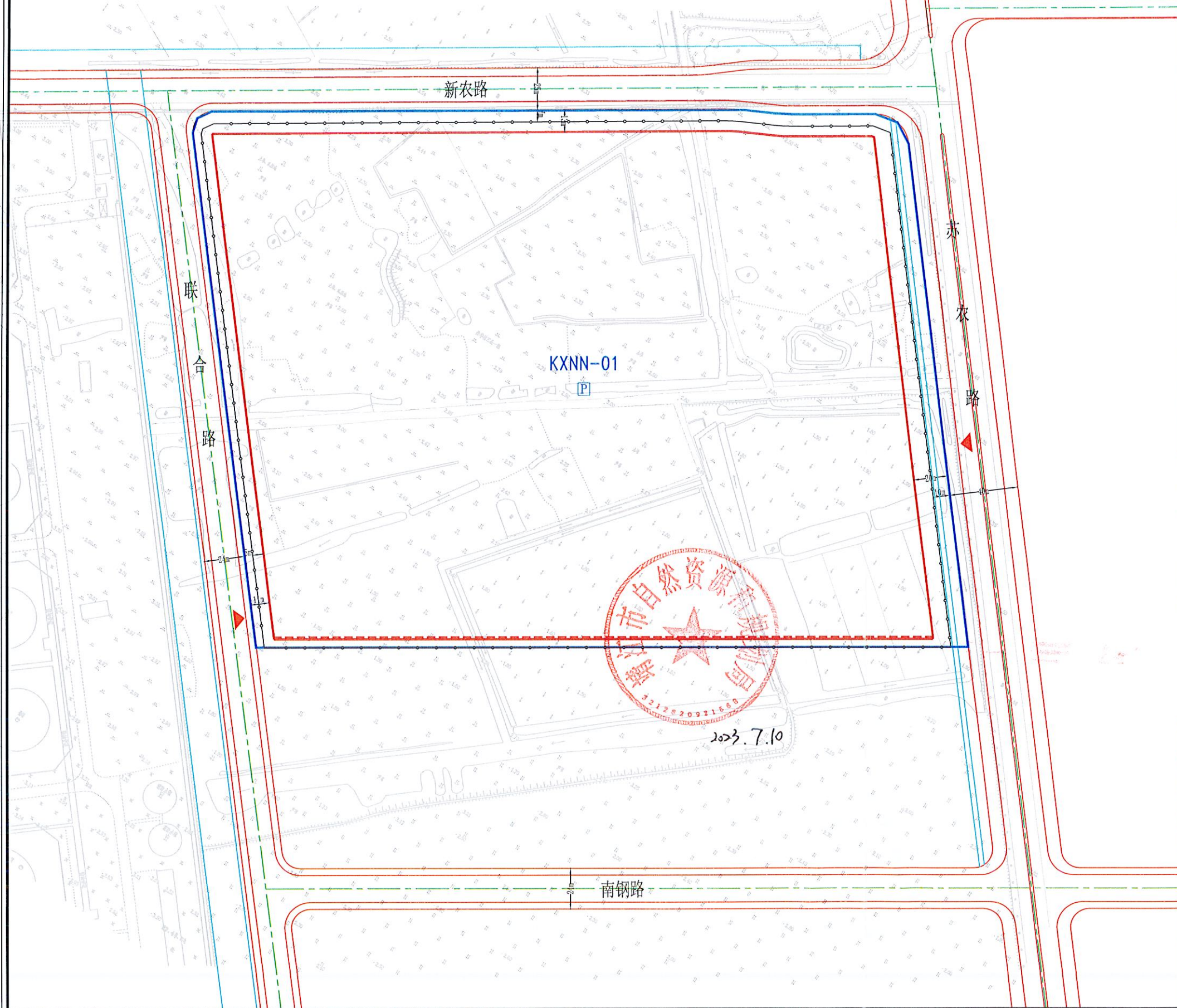


靖江市人民政府新农路南侧地块规划控制图则

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1:2500

地块编号

133237

用地性质

100102
(工业用地)

容积率

≥1.2

建筑密度 (%)

≥40
≤60

绿地率 (%)

≥5
≤13

建筑限高 (米)

—

图例

KXNN-01

地块编号

—

地块边界线

—

低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
—

多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
—

围墙线

—

道路

—

后退距离

—

主要出入口位置

P

停车场

停车位最低控制要求

类 别	小汽车	自行车
厂区办公	30辆 / 万平方米	0.5辆 / 职工

土地使用及建筑管理导则

1、土地使用性质：工业用地；
建筑四址：见图；

2、用地面积：133237平方米；

3、容积率：不小于1.2；

4、建筑密度：不小于40%，不大于60%；

5、建筑层次：低层（除特殊工艺外，不得建设单层厂房）、多层；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；

6、绿地率：不小于5%，不大于13%；

7、出入口：朝向周边道路；

8、停车泊位：详见上表；

9、配套设施：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，如单独设置，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；门卫可毗连围墙建设，但不得突出围墙线；办公生活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；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
10、建筑退让：见图；
苏农路40米道路红线建筑后退20米建设；
联合路24米道路红线建筑后退11米建设；新农路25米道路红线建筑后退13米建设；
如临路建围墙，透空围墙后退苏农路道路红线10米、联合路24米道路红线5米、新农路25米道路红线7米建设，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；

11、场地内管线包括：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信息、燃气、路灯、安全等，各类管线应全部地埋；

12、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，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；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
13、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2011年版）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（GB50016-2014）（2018年版）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规定（靖规[2018]23号）》及有关规范执行；

14、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，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自然资靖开本部图则 (2023) 06号

靖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